



二航局五分公司  
廉政教育专刊

# 清 風 苑

主办：中交二航局五分公司纪委  
2015年第3期 总第3期



# 目 录

## 高层声音

- 中央纪委宣传部发出通知要求加强舆论监督严防中秋国庆期间“四风”问题反弹 … 1
- 中交二航局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的实施意见 …… 3

## 监督曝光

- 每月通报:各级纪检监察机关查处 151 起群众身边的“四风”和腐败问题(节选)…… 14
- 湖北省纪委通报 4 起落实主体责任不力典型案件 …… 16
- 湖北通报 5 起违规发放津补贴或福利典型问题 …… 18

## 以案警示

- 不可小觑的“蝇贪”
- 上海市宝山区基层干部违纪违法案件分析 …… 20

## 清风文苑

- 严于律己 筑牢防线 …… 26

## 中央纪委宣传部发出通知要求加强舆论监督 严防中秋国庆期间“四风”问题反弹

(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 2015年9月6日)

中央纪委宣传部日前发出通知，要求各级纪委宣传部门充分发挥舆论监督的作用，坚决防止中秋国庆期间“四风”问题反弹，确保“两节”风清气正。

通知强调，中秋国庆即将来临，以奢华高价月饼为代表的高档礼品花样翻新，形式隐蔽，“四风”问题出现了新情况。各级纪委宣传部门要紧紧围绕中央纪委的工作部署，切实将“两节”期间舆论监督工作摆上重要位置，加强统筹谋划，早研究、早部署、早警示，采取有力措施，务求工作实效。

通知强调，要组织本地区新闻媒体，紧盯“两节”期间“四风”问题，开展舆论监督。要发挥媒体各自特点，开辟相应专栏，派出精干力量，深入生产厂家、销售场所，进行明察暗访，了解高档奢华礼品广告、电子促销方法、公款送礼等新动向新形式，注重抓典型、抓奢靡浪费、抓公款消费，做到发现一起，点名曝光一起，迅速查处一起，形成有力的舆论震慑。

通知强调，要协调有关职能部门加强监管。各媒体和网站要讲政治、顾大局，加强行业自律，不登不报带有奢靡性语言的礼品广告，不为公

款购买电子礼品卡提供渠道，坚决防止以高价月饼为代表的“四风”问题反弹。

通知要求，各级纪委宣传部门要主动为新闻媒体搞好服务，协调有关部门推荐新闻线索，提供典型素材，支持配合媒体做好报道工作。



“如何团圆”

# 中交二航局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 和纪委监督责任的实施意见

(2015年2月15日)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党委负主体责任,纪委负监督责任”的重要部署,进一步加强公司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党委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的意见(试行)》、《湖北省国资委党委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的实施意见》、《中国交建党委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的意见》和《中国交建纪委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的意见》,结合公司实际,现就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提出如下意见:

## 一、统一思想,把握目标要求

(一)深化思想认识。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党委负主体责任,纪委负监督责任。这是党中央根据反腐败斗争形势提出的重大任务,是《中国共产党章程》赋予党委和纪委的重要职责,是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必然要求,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迫切需要,是推动企业改革发展的坚强保证。

(二)把握指导思想。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以完善责任体系为支撑,以健全体制机制为重点,以创新载体抓手为突破,着力构建党风廉政建设权责对等的责任分解体系、科学规范的责任落实机制、完整

闭合的责任追究链条，促进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由“虚”到“实”、由“宽”到“严”、由“软”到“硬”的转变，促进各级党委和纪委认真履行职责，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以良好的党风促进企业健康发展。

（三）明确目标任务。坚持把厘清党委领导班子集体责任、党委书记第一责任、领导班子其他成员责任作为重点，着力健全制度机制，形成认识到位、责任明晰、履职尽责的主体责任落实体系；坚持把深化纪律检查体制改革作为重点，突出纪委监督主业，形成监督有力、制约有效的监督责任落实体系；坚持把完善责任考核、责任追究等制度作为重点，加强督促检查，形成有错必究、有责必问的“两个责任”问责追究体系。

## 二、厘清责任，明确责任内容

### （一）明确党委主体责任

各级党委是党风廉政建设的主体，是党风廉政建设的领导者、执行者、推动者。要坚决贯彻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要求，把握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的内涵和具体要求。要牢固树立不抓党风廉政建设就是严重失职的意识，强化责任担当，加强对本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组织领导，做到常研究、常部署、常督促、常检查，党委书记要切实承担起第一责任人职责，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领导班子其他成员要认真抓好分管部室、单位的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一岗双责”。

#### 1. 领导班子的集体责任

（1）加强组织领导。认真贯彻中央和上级党委、纪委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决策部署，结合实际制定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

目标任务和工作举措，搞好责任分解，推动工作落实。充分发挥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领导小组作用，组织和动员广大职工积极参与。督促下一级党组织履行主体责任，层层落实责任，形成一级抓一级、一级对一级负责的工作格局。

(2) 选好用好干部。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严格执行《党政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中国交建企业领导人员管理实施办法》及公司相关规定，规范任用程序，树立正确用人导向，坚持民主集中制，坚决防止和严肃查处选人用人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严格遵守组织人事纪律，健全干部选拔任用信息公开制度，加强对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监督，杜绝“带病提拔”。进一步完善和落实领导干部的廉政谈话、干部考察、干部交流等制度。加强对党员干部的日常管理和监督，坚持抓早抓小、治病救人，对党员干部身上倾向性、苗头性问题早发现、早教育、早查处。

(3) 加强和改进作风建设。弘扬党的优良传统，坚决纠正“四风”，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湖北省委“六条意见”，不断巩固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坚持和完善深入调查研究、密切联系群众的各项制度。坚决纠正损害职工利益的行为，严肃查处发生在职工身边的腐败问题，建立健全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机制。

(4) 加强对权力的监督制约。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和个人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开展述职述廉。强化经济责任审计，深化效能监察，大力推进党务公开、厂务公开。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运行，构建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决策、执行、监督体系。

(5) 从源头上防治腐败。认真落实中共中央惩治和预防腐败工作规划,制定具体实施细则,深化惩防体系建设,分解任务、明确责任,狠抓落实。扎实开展党性党风党纪教育,不断推进企业廉洁文化建设,全面增强各级党员干部廉洁从业意识。深化企业廉洁风险防控工作,建立健全法律风险防范机制,推动权力规范运行,形成不敢腐的惩戒机制、不能腐的防范机制、不易腐的保障机制。

(6) 领导和支持纪委执纪办案。强化对纪检监察工作的领导,经常听取纪委工作汇报,帮助协调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支持纪委依法查办案件,为纪检监察机构查办案件提供必要的保障、创造良好的工作条件。加强对纪委查办案件的指导、监督,对查办不力、处理不到位的案件要及时纠正。加强纪检监察机构建设和力量配备,积极支持和推动纪检监察机构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

(7) 加强班子自身建设。加强对反腐倡廉建设有关规定的学习,提高廉洁从业意识和拒腐防变能力。坚持民主集中制,健全党委议事规则,严格执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认真开好民主生活会,落实党内监督制度,自觉接受组织和群众的监督。

## 2. 党委书记的第一责任

(1) 加强研究部署。及时组织传达学习上级关于党风廉政建设的部署和要求,结合工作实际,研究贯彻落实具体措施,及时进行部署和安排。定期组织领导班子、领导干部学习党风廉政建设法规制度,强化廉洁从政意识和法纪观念。主持召开专题会议,听取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汇报,研究、分析企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现状,及时解决存在的突出问题。

(2) 主动履行第一责任。准确把握廉政建设状况，积极主动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做到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要案件亲自督办、重点环节亲自协调。及时听取重要案件查处情况，对重要信访举报认真签批和处理，帮助排除办案中的阻力和干扰。支持和重视廉洁文化建设，主动参加党风廉政建设系列教育活动，亲自讲廉政党课。每年组织领导并主动参加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向被检查单位提出要求。

(3) 加强监督指导。及时全面了解掌握班子成员、归口管理单位或部室成员廉洁从业状况，发现倾向性、苗头性问题及时约谈，及时告诫提醒。加强对党委班子成员及下属单位主要负责人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指出纠正。

(4) 积极支持纪委工作。支持纪委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能，加强对查办案件工作的领导，坚持有案必查、有腐必惩、违纪必究，支持和保障纪委依纪依法办案，及时听取工作汇报。采取有力措施，支持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

(5) 做清正廉洁的表率。自觉践行“三严三实”要求，带头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廉洁从业相关规定。自觉接受监督，规范行使权力。抓好班子、管好队伍，严格要求自己，管好配偶子女、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做好表率。

### 3. 其他班子成员的领导责任

(1) 主动研究部署。协助党委及党委书记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加强对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的组织领导，积极贯彻落实党委的工作部

署和要求。主动听取分管部室或单位党风廉政建设的汇报，制定相应的计划和措施，坚持做到业务工作与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同部署、同研究、同落实。

(2) 加强督促指导。对分管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进行经常性地督促指导，加强重点工作督办，及时制定有效措施，督促整改存在的问题。积极参加对分管部室或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检查考核。

(3) 支持查办案件。对分管范围内的倾向性、苗头性问题及时谈话提醒。对违纪违规问题，及时发现纠正并向党委报告，支持查办违纪违法案件。

(4) 发挥表率作用。带头执行廉洁从业各项规定，自觉改进作风。严格按照制度管权管事管人，坚持以身作则，自觉接受组织和群众监督。教育管理好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对存在的问题及时发现提醒，并督促整改。

## (二) 明确纪委监督责任

纪委是党内执纪监督专责机构，对本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履行监督职责。要准确把握监督责任的内涵和基本要求，树立监督是纪委本职、不监督就是失职的意识，敢于担当，认真落实监督责任，充分发挥管理的再管理、监督的再监督作用。坚持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把主要工作和措施聚焦到主责主业上，切实执好纪、问好责、把好关。

### 1. 协助党委落实主体责任

(1) 协助抓好工作部署。协助党委根据上级部署，结合实际研究制定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目标任务和具体措施。协助党委组织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2) 协助抓好工作落实。协助党委健全工作协调机制，抓好党风廉政建设、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任务分解、责任分工，加强监督检查，督促责任单位认真组织实施，高质量完成工作任务。协助党委开好民主生活会，加强对下属单位班子民主生活会的监督，不断提高民主生活会质量，认真完成党委交办的任务。

(3) 协助抓好检查考核。协助党委每年对各单位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进行检查考核。及时反馈检查考核结果，提出整改意见，督促整改落实。对违反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的领导班子、班子成员按照相关规定实施责任追究。

(4) 加强调查研究。加强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有关问题的调查研究，及时向党委提出党风廉政建设的工作计划、目标要求和具体措施等意见建议，为党委决策当好参谋。

## 2. 坚决维护党的纪律

(1) 确保政令畅通。坚决维护党章和其它党内法规，加强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决议决定执行情况和上级党委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政令畅通。

(2) 严格纪律监督。加强对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群众工作纪律、财经纪律等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坚决查处违反党纪的行为。把严明政治纪律放在首位，切实维护党的团结统一。

(3) 加强监督执纪问责。对违反党的纪律的党员，给予纪律处分，保证执纪到位。对有令不行、有禁不止和上有政策、下有对策行为，对工作失职、监管不力的行为实施问责。

### 3. 积极推进作风建设

(1) 认真落实有关规定。坚持不懈推进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贯彻落实，对贯彻落实情况，不定期开展监督检查，持续推进作风改进。

(2) 加大惩处力度。落实“三转”要求，持之以恒整治“四风”方面的突出问题，加大明察暗访、信访举报、问题调查、惩戒问责等工作的力度，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对违规违纪问题点名道姓通报曝光。

(3) 推动建立长效机制，加强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有关要求的配套制度建设，督促企业加强监督管理，推进作风建设监督检查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形成作风建设的长效机制。

### 4. 严肃查处违纪违法案件

(1) 做好信访受理工作。受理对公司党员领导干部、党组织的检举、控告，受理领导干部、党组织的申诉。

(2) 严肃查处违纪案件。严肃查处贪污贿赂、失职渎职、违反财经纪律、违反廉洁从业规定等案件，严肃查处企业物资采购、招标投标等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腐败案件，严肃查办群体性事件、重大责任事故背后的腐败案件。重点查处不收敛不收手、问题线索反映集中、群众反映强烈、现在重要岗位且可能还要提拔使用的党员干部。

(3) 加强案件管理。严格执行党内审查审批程序。加强信访举报办理工作，严格按照线索处置分类要求，对问题线索提出处理意见，线索处置向党委报告的同时向上级纪委报告。加强案件审理和管理工作，制定出台案件审理及案件办理监督管理有关制度，严格遵守审查程序，认真履行审核把关和监督制约职责，依纪依法安全文明办案。

(4) 坚持重大案件剖析制度，加大对典型案件的剖析力度，适时通报案件查办情况，发挥查办案件治本功能。加强对反腐倡廉网络舆情的收集、研判、处置和引导工作。

(5) 加强办案工作的协调指导。加强与上级纪委、公检法机关的协调配合，加强对下级单位纪委查办案件工作的指导，建立完善上下联动、部门协调、各司其责的案件查办工作责任体系。推进案件查办人才库建设，统筹协调办案力量，集中查办重大案件，必要时实行交叉办案。

## 5. 加强教育和监督

(1) 加强宣传教育。积极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岗位廉政教育、警示教育，加强经常性教育，提高党员干部和领导人员拒腐防变能力，采取多渠道和形式开展宣教工作，积极推进企业廉洁文化建设。每年重点开展好“党风廉政宣教月”活动。

(2) 加强监督工作。开展经常性监督检查，督促党委领导班子成员，特别是主要领导人员履行主体责任、执行廉洁自律各项规定情况，及时向党委及主要负责人反映存在的问题。加强对下属单位纪委落实监督责任的检查。开展各类专项治理工作，深化效能监察工作，强化自查自纠。

(3) 加强预警防范。坚持抓早抓小，对党员干部作风、纪律上的问题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早查处，对苗头性问题及时约谈、函询，加大诫勉谈话力度，防止小问题演变成大问题。对新提拔干部进行廉政谈话。

## 三、创新举措，确保“两个责任”落实

1. 实行“签字背书”。各级党委和纪委对承担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进

行“签字背书”，与责任对象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主体责任人和监督责任人要对本单位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分工、任务分解、年终工作总结报告等具体责任行为进行“签字背书”，作为对下一级党组织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进行考核和追责的依据。

2. 建立落实“两个责任”报告制度。各单位党委定期向上级党委、纪委报告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情况，领导班子成员向党委报告履行“一岗双责”和个人廉洁自律情况。纪委向同级党委、上级纪委报告履行监督责任情况。

3. 完善述职述廉、议廉制度。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上，由党委班子成员报告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情况，安排各单位党委书记和纪委书记进行述职述廉。进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时，领导班子成员进行述职述廉，接受民主评议。述职述廉主要内容包括：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个人廉洁自律等情况。议廉主要内容包括：领导班子抓党风建设和反腐倡廉工作，建立健全工作体制机制，重视从源头上防治腐败的工作情况；认真抓好领导班子成员廉洁从业的工作情况；党政主要负责人执行廉洁从业有关规定情况，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存在的突出问题以及其他情况。

4. 完善廉政谈话制度。党委书记与领导班子成员、各部室负责人及下属单位主要负责人每年进行一次廉政谈话。领导班子与分管部室或联系的下属单位主要负责人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廉政谈话，了解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个人廉洁自律情况。纪委书记每年对下属单位纪委书记至少开展一次廉政谈话，了解履行监督责任和个人廉洁自律情况。

5. 创新体制机制。强化上级纪委对下级纪委的领导，建立查办腐败案件以上级纪委为主的机制，线索处置和案件查办在向同级党委报告的同时必须向上级纪委报告。研究制定纪委书记、副书记提名考察以上级纪委会同组织部门为主的办法，推动双重领导体制具体化、程序化、制度化。

6. 加强检查考核。把落实“两个责任”情况纳入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内容，每年由党委班子成员带队对下属单位进行检查考核，对考核结果为优秀的单位通报表彰，对排名落后单位的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并提出整改要求，对不合格单位的主要负责人进行诫勉谈话或进行组织处理。强化考核结果运用，把检查考核结果作为领导干部业绩评定、奖励惩处、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

7. 强化责任追究。研究制定责任追究办法，对不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的，依纪依法实行问责。实行“一案三查”制度，对发生重大腐败案件和严重违纪行为的单位或部室，一查当事人的违纪违法责任，二查党委（党组）的主体责任，三查纪委（纪检机构）的监督责任，做到有错必究、有责必问。

8.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要做到“三严三实”，打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干部队伍。要加强和完善内部监督制度，防止出现“灯下黑”。

9. 营造舆论氛围。加大宣传力度，加强统筹协调，健全协作机制，广泛宣传各单位落实“两个责任”的经验做法、先进典型和明显成效，以强大的宣传声势凝聚共识，着力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 每月通报：各级纪检监察机关查处 151 起 群众身边的“四风”和腐败问题（节选）

（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 2015 年 9 月 9 日）

### 湖北省通报 5 起群众身边的“四风”和腐败问题

1. 武汉市洪山区白马洲社区党总支部原书记容水生挪用征地补偿款问题。2014 年，容水生利用职务便利，挪用征地补偿款 3200 万元用于其子偿还债务及营利性活动。容水生受到开除党籍处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2. 2006 年 5 月至 2013 年 9 月，黄石市大冶市鑫海水业有限公司总经理项和卿及该公司股东曹益群、曹树权、何玉美、曹权兴、朱端谈、张德树等 7 人，虚增参与渔业作业的机动船数量和功率，向渔政局进行申报，骗取国家渔业燃油补贴资金共计 111.6078 万元。2015 年 7 月 16 日，大冶市纪委分别给予 7 人开除党籍处分。

3. 2014 年 8 月至 10 月，宜昌市枝江市顾家店财政所专管员向伟挪用公款 72.3542 万元。2015 年 2 月 4 日，枝江市纪委给予向伟开除党籍处分，并移送司法机关处理。6 月 23 日，枝江市纪委通过印发通报、网站曝光等形式进行通报曝光。7 月 8 日，枝江市财政局给予向伟行政开除处分。

4. 2010 年秋至 2014 年春，十堰市丹江口市工业技术学校在校长

5. 张华的安排下，违规注册虚报 237 名中职学生人数，骗取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 45.15 万元、免学费补助资金 58.9 万元，共计 104.05 万元。2015 年 6 月 30 日，丹江口市纪委给予张华党内严重警告处分，丹江口市监察局给予张华记过处分。

6. 2011 年至 2013 年，天门市拖市镇彭家沟新村党支部委员、村委会委员王烽，以燃油补贴、补贴工资、电话费等名义，滥发津贴补贴 9.5508 万元，其中个人领取 3.1856 万元。已查明王烽还存在侵占集体资金、虚报冒领、违反财务规定、收入不入账及违反国家惠农政策等行为。2015 年 7 月 7 日，天门市拖市镇纪委给予王烽撤销党内职务处分。



恶性“肿瘤”

## 湖北省纪委通报 4 起落实主体责任不力典型案例

(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 2015 年 9 月 25 日)

今年以来，湖北省各级党委、纪委加强对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强化责任倒查和问责追责，严肃查处了一批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不力的案件。现将部分典型案例通报如下：

1. 2010 年至 2013 年，恩施州来凤县卫生局在建设“农村改厕”等项目中，多名党员干部违纪违法受到纪律审查或移送司法机关处理。卢红鹏作为时任来凤县分管卫生工作的副县长，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不力。2015 年 7 月，恩施州纪委给予卢红鹏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2. 2014 年至 2015 年，十堰市张湾区人民法院多名干部因违纪违法被查处。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王东元，党组副书记、副院长廖振汉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不力。2015 年 8 月，十堰市张湾区纪委给予王东元、廖振汉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3. 2012 年 3 月至 2015 年 7 月，随州市风景园林管理局及二级单位多名干部因严重违纪被查处。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党组成员、市风景园林管理局局长、党总支书记（正处级）魏强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不力。2015 年 7 月 8 日，随州市纪委给予魏强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4. 2010 年 6 月至 2014 年 1 月，荆门市掇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多

次向企业违规收费、虚列支出违规套取资金，置于账外使用，并用其滥发津补贴。掇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党组书记、局长姚可先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不力。2015年4月，荆门市掇刀区纪委、区监察局给予姚可先党内严重警告、行政记大过处分。

对上述4起落实主体责任不力的典型案件作出严肃处理，并公开通报，体现了省委、省纪委落实主体责任的坚定决心和鲜明态度，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汲取教训，引以为戒。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是各级党委（党组）职责所在、使命所在，一刻也不能放松。各级党委（党组）要把落实主体责任牢牢扛在肩上、抓在手上，切实担负起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组织领导之责、监督管理之责、以上率下之责、支持保障之责。党委（党组）书记作为第一责任人，要负首责、主责、全责，既挂帅又出征。党委（党组）班子成员不仅要严于律己、管好自己，更要勇于担当、敢抓敢管，对管辖范围内的党员干部严格要求、严格教育、严格管理、严格监督。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加强对主体责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切实敢用、善用问责追责这一“杀手锏”。对主体责任落实不力的严肃实施追责问责，对查处的典型案例一律点名道姓通报曝光，确保主体责任落地生根。

## 湖北通报 5 起违规发放津补贴或福利典型问题

(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 2015 年 9 月 21 日)

近期，湖北省各地各单位查处了一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湖北省委六条意见，违规发放津补贴或福利的问题。现将部分典型问题通报如下：

1. 2015 年 2 月，武汉市酒类专卖局超标发放第 13 个月奖励工资共计 37749.84 元；2015 年 4 月，违规发放一个月绩效奖励共计 50920.51 元。局长罗毅文直接分管财务工作，对此负有领导责任。2015 年 7 月 31 日，武汉市商务局直属机关党委给予罗毅文党内警告处分，并责成武汉市酒类专卖局全额收回超标准发放的第 13 个月奖励工资和违规发放的绩效奖励。

2. 2014 年 1 月至 3 月，黄石市黄金山科技园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张国友，先后两次违规给 7 名公司董事发放“参会费”共 3.2 万元。2015 年 8 月 6 日，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工委给予张国友党内严重警告处分，由黄石磁湖高新科技发展公司按程序免去其总经理职务。

3. 2013 年 3 月至 2015 年 2 月期间，丹江口市老龄办自立项目违规向单位职工发放“三八”妇女节慰问费、防汛值班费、元旦和春节值班费、中秋节值班费、“十一”值班费共计 37900 元。丹江口市老龄办主任、党组书记孙聘昌对此负有主要责任。2015 年 8 月 28 日，丹江口市纪委给予孙聘昌党内警告处分。

4. 2013年8月至2015年4月，武当山旅游经济特区红十字会急救中心违规为单位职工发放津补贴603181元。该中心党支部书记蒲万玉，主任徐圣海，副主任张光生、徐卫国等四人对此负有主要责任。2015年7月28日，武当山旅游经济特区纪委给予蒲万玉、张光生、徐卫国党内警告处分；监察局给予徐圣海行政记过处分。

5. 2015年2月，黄冈市罗田县大河岸镇镇政府按照每人每月220元的标准，违规发放干部职工交通补助51590元。此外，该镇从2014年9月至2015年2月，用公款报销香烟和土特产7360元。大河岸镇党委副书记、镇长罗富对此负有主要责任。2015年8月7日，罗田县纪委给予罗富党内警告处分。

以上通报的5起违规发放津补贴或福利的案件，严重违反了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六条意见，是典型的顶风违纪行为。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要从中汲取教训，引以为戒。

中秋、国庆佳节将至，又到了违规发放津补贴和福利等“四风”问题易发多发的重要节点。为防止“四风”反弹，杜绝“节日腐败”，湖北省纪委印发了《关于严明中秋国庆期间有关纪律要求的通知》。全省各级党组织要认真贯彻落实《通知》要求，自觉履行主体责任，从严管理监督党员干部，把纪律挺在前面，把“红灯”亮在前头。全省各级党员干部尤其是领导干部要增强纪律意识，强化自我约束，自觉遵循“八个严禁”。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严肃执纪问责，紧盯节日期间各类“四风”问题，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决不姑息。要实行“一案双查”，既严肃追究直接责任人的责任，也严肃追究相关领导的主体责任、监督责任、领导责任。

## 不可小觑的“蝇贪”

### ——上海市宝山区基层干部违纪违法案件分析

（中国纪检监察报 2015年9月6日）

近年来，基层干部违纪违法案件频发，有的案件触目惊心，“小官巨腐”俨然成了固定词汇。宝山区作为上海市较早实行城乡一体化建设的区域，在城镇化过程中，随着大片土地开发、大批工程上马、大量资金流转，利益诱惑增多、利益冲突加剧，基层干部违纪违法案件时有发生，直接损害了人民群众的利益，严重影响了农村各项事业的发展。近期，宝山区纪委对近年来查处的基层干部违纪违法案件进行分析，深挖“病根”，寻求“良方”。

#### 案件多发领域

征地拆迁领域。征地拆迁被视作生产生活资料和财产利益的重要分配和调整，是当前城镇化过程中矛盾最集中的领域之一。近年来，宝山区查处的镇村重大案件，几乎都涉及征地拆迁领域。一方面，征地拆迁前后有土地征用拆迁公示、评估登记、签约补偿、补偿款发放、房屋拆除等多个环节。各个环节制度的“咬合力”不强，防腐篱笆扎得不紧，容易被钻空子。另一方面，由于涉及群众多、情况复杂，政策本身很难面面俱到，造成操作过程中自由裁量尺度较大，让弄虚作假和暗箱操作有了空间。特别是在企业动迁中，有些负责拆迁工作的

干部与企业主勾结，通过签订长期租赁合同、批建违法建筑、违规提高补偿标准、栽种名贵树木等谋取巨额补偿安置款。如某镇一村党支部书记赵某利用手中的权力，不仅不顾土地使用性质，擅自批准私营企业主建造厂房，更在之后的区块改造中为企业主谋取补偿款 200 万元，赵某个人从中获利 95 万元。

工程建设领域。城镇化带来了大投资、大开发和大建设，工程建设领域也成了腐败的重灾区。各类工程承包商为攫取高额利润，采用各种手段拉拢、腐蚀党员干部。如某镇副调研员曹某在其负责项目规划、报建等工作期间，不仅收受礼品、礼金、贿赂，还多次由承包商买单让他与妻子赴国外旅游。基层单位一些工程的承发包缺少约束机制，往往一人说了算，如某镇下属的一家集体性质的建筑有限公司经理，利用负责建筑工程对外发包的职务便利，先后收受工程承包方 10 余人贿赂。此外，在农村路网改造、卫生文化等基础设施建设、村庄环境整治等项目中，也存在招投标不规范、主要负责人直接操控谋取私利等问题。

“三资”管理领域。随着村级经济发展壮大，农村集体“三资”已成为农民群众关注的热点、焦点，“三资”管理领域也成了滋生违纪违法问题的土壤。近两年来，宝山区共查处镇街下属部门及村级集体组织与资金资产管理有关的腐败案件 23 件。民主决策和民主管理作用发挥有限，权力过于集中在少数干部手中是主要原因。如在集体资产租赁出售、工程项目发包、固定资产购置和大额资金使用等重大事项上，仅凭个别领导签字就决定了整个事项。从案发人员来看，一把手占了较高的比例。还有，村级财务管理中依然发现有不按财务程

序办事、手续和账目混乱、公款私挪等现象。如某村一出纳违反相关财务管理制度，擅自开通网银账户，导致数百万元集体资金被电信诈骗。尽管案发后出纳、村党支部书记、镇农村会计服务中心负责人、镇经管站负责人和分管镇领导均被追究、问责，但造成的损失已无可挽回。此外，中央八项规定出台之前，村级组织接待、会务、考察等方面的支出也常年较高。

### 发案原因

干部素质跟不上。基层管理人员在城镇化过程中扮演着非常重要的角色，但是面对社会转型变革中出现的新事物和复杂关系，不仅其知识和能力储备不能在短时间内跟上形势，而且其他方面不足也与发展不适应：有些村干部还存在着官本位的思想，权力观、利益观错位，认为“我是村干部，用点权力为自己做点事，只要不触犯法律没什么不妥”；法制观念比较淡薄，认为“挪用公家的钱，只要还上就行，不算违法行为”，“收点小钱财很正常，这是农村正常人情往来”。

管理体制存缺陷。尽管目前城镇化加速将农村和城镇的统筹发展带入了“快车道”，农村和城镇都发生了巨大变化，但农村和乡镇管理体制机制并没有完全跟上城镇化的步伐、没有随着形势变化而及时有效地调整，受传统管理模式影响，家长制作风仍积习难改。有些领域虽作了制度完善，却有着很深的机关事业单位管理模式影子，执行起来“水土不服”，效果较差。民主决策、村民监督、村务公开等工作有时流于形式，少数人甚至一个人可直接决定整个村的生产物资调配、资金使用、村民收入分配等重大事项。此外，在城镇化建设的目标任务压力下，干部中产生了“拆平即是水平”、“搞定就是稳定”

等急功近利思想，重结果轻过程，导致效率和规范的失衡。

**监督制约难到位。**我国法律规定村级组织实行村民自治，法律赋予了村民较大的自治权。但在实际工作中，自治条件尚未完全成熟，村民监督委员会没能很好地发挥作用。上级管理依据缺乏与村级自治不能完全实现，极易造成监管真空，权力滥用。另外，镇级组织承担着一个地方经济事业发展、社会稳定等多项职能，事多人少，往往把主要精力投入“看得见”的工作，而疏于防患于未然的工作。从案件情况看，监管缺位和制度执行不力是未能阻止案件发生的两大客观原因。前两年查办的一起“小出纳大贪腐”案件中，一镇属企业出纳竟然说：“制度只是贴在墙上的，监督只是挂在嘴上的。”

### **防治对策**

**党纪国法必须严格遵守。**城镇化建设无论追求何种发展目标、选择何种发展方式，都必须以党纪国法为底线，必须按规划、按规范、按制度、按程序实施。从城镇化建设的实际需要出发，以党纪法规解读、民主管理指导、职务犯罪预防等为内容，以单位一把手、村“两委”成员、村级公司或其他集体经济组织的主要负责人为重点，加强教育尤其要加强警示教育，筑牢理想信念、廉洁自律和党纪国法的防线。加大纪律审查力度，抓早抓小，对违纪行为“露头就打”，不让其“养大”；对发现的干部苗头性问题及时了解核实、诫勉谈话，扯扯袖子，甚至大喝一声；坚决纠正少数基层干部侵占挪用惠民资金、擅自处理集体资产、侵吞集体收益等问题，严肃查处在征地拆迁、工程建设、“三资”管理等领域独断专行、以权谋私、贪污贿赂的案件，切实强化震慑，维护党纪国法的严肃性。

权力监督必须切中要害。阳光是最好的防腐剂，依法全面实行政务公开、村务公开和公共事业办事公开，尤其要公开集体资金使用与分配、村级重大建设项目、村干部的选聘等与村民利益直接相关的事项。健全和巩固“三重一大”事项民主决策机制，涉及金额较大、群众关注的集体资产的承包租赁出让、资产核算、项目招投标、工程审计等还可探索引入市场机制，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实施。加强村级财务管理，成立农村会计服务中心，全面实施村级会计委托代理；建立“三资”监管平台，实现对村级经济行为的实时查询和监管。定期对土地政策、民生政策落实情况，农村社会发展和综合改革推进情况，财政性资金、公共资金运作情况和相关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及时堵漏建制。尤其要加强对自由裁量权使用的监督，如宝山区已出台了《村级集体投资小型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办法》，严格规定了招投标、施工合同签订、项目报建、施工许可等操作程序和要求，切实压缩自由裁量空间。

体制机制必须创新突破。通过建立健全村级配套的工作制度，使其有章可循，形成自我调整、自我制约、自我控制的制衡机制，尽可能减少廉政风险点。一方面基于城镇化的发展形势和区域特点，适时做好现有制度的“立、改、废”，特别是对制度的空白点，要组织相关部门加强调研、堵漏补缺，如宝山区通过制定并实施《村干部廉洁履行职责若干规定》，规定了“6个禁止”和“32个不准”，为村干部履职行为设定了“红线”和“禁区”；对那些能推动城镇化发展的好经验好做法，及时以制度的形式予以固化推广，如试点推进对村“两委”正副职干部“勤廉指数”测评工作，由村民、租赁企业主对

村“两委”正副职干部的工作业绩和廉洁履职等 10 项指标进行量化打分，督促其干净做事。另一方面，要加强对制度体系的合理性评估和整体规划，不断通过改革，简政放权，把一些上级职能部门的管理和审批权下放到属地部门，从而打破条块分割，达到权责统一，进一步发挥属地化管理的优势，提高基层政府的执政能力；通过制度设计，合理分权，把涉及人、财、物等容易发生腐败行为的权力分解为多人、多岗位和多部门交叉负责，形成互相制约的权力结构，防止权力过于集中。



## 学 莲

2015 年分公司“党风廉政宣教月”论文心得选登

## 严于律己 筑牢防线

(西成客专 严林征)

党风廉政建设对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廉洁从政，严守党纪国法，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都具有重要意义。对于党风廉政建设学习，每一名党员干部都必须时刻务实求索。作为一名干部，更应该从头做起，自觉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自觉筑牢拒腐防变堤坝，真正做一个党放心、人民满意、群众相信的好干部。

党风廉政建设关乎民心向背，关乎事业成败。党的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对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给予高度关注和重视，采取了强力措施。中央提出的“八项规定”、“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等等，充分显示了中央坚持不懈反腐倡廉的强大决心。做为基层党员干部，应当认真领悟学习相关方针政策精神，并不打折扣贯彻执行，进一步增强思想政治素质，增强拒腐防变意识和能力，提高保持清正廉洁的自觉性。

通过 5 月份的党风廉政建设学习，我对其重要意义有了更高的认识，对开展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有了更进一步的了解，对自己岗位责任之重更加深刻感悟。作为项目部工会主席，稍微不慎，一言一行，都会损害党员干部在群众中的整体形象，将不利于在群众

中开展工作。通过学习，使自己对相关内容在原有基础上有了进一步的提高，在一些方面拓宽了思路，开阔了视野，增强了搞好工作的信心。学习之际，小有心得，以做共勉，具体如下：

**一是要警钟长鸣，筑牢防线。**一方面要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世界观和价值观，明确人生目的、人生态度和人生价值。要认识到权力是一把达摩克利斯之剑，用好了能为民造福，用不好将损民害己，贻害一方；另一方面要更进一步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方面知识的学习，努力做到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学习是人类进步的阶梯”，只有不断学习，加以吸收，才能更好地务实创新；只有不断学习，付诸于实际工作中，才能更好地为项目建设服务。

**二是要严于律己，培养良好生活作风。**加强党风廉正建设，深入开展反腐败斗争中，坚持以中央、集团、公司、分公司的相关方针政策为指导，不断自勉，进一步解放思想，理清思路，严格要求自己，影响并带动项目部同事继续保持艰苦奋斗的作风；要坚决执行相关廉政规定，自觉接受监督，从而自觉构筑生活作风的防线。在工作中，坚持办一切事情量力而行，效率优先，讲求实效。在生活中，顶得住诱惑，经得住考验，做到正气，不染恶习。

**三是要坚持求真务实，扎实干好本职工作。**做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倡廉工作，就要坚决贯彻求真务实的要求，为中交二航局西成客专施工建设更好更快地发展贡献自己应尽之力。一方面科学判断新形势，准确把握规律，探求办法措施。自身积极进行学习，苦练内功，以应有的实力和姿态做好本职工作；另一方面求真务实是提出问题、

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有力武器，是解决所有问题的根本。要做到讲实话、办实事、当实在人，通过实干做出实际成绩，只有这样才能干好项目部工会工作。

**四是要坚持廉洁奉公，努力塑成常态模式。**腐败现象的存在是我们不容回避的问题，这方面的问题最伤群众的感情，最损害党和人民群众的关系，我们必须坚决把反腐败斗争深入进行下去。要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的方针，加大治本的力度，把反腐倡廉工作寓于西成项目发展建设的方方面面，从源头上预防腐败问题，强化廉洁宣传和教育，牢固构筑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我将自觉地以党纪政纪约束自己，把员工的满意不满意作为自己工作合不合格的标尺，自觉地遵守廉洁自律的各项规定，并一以贯之，以自身的实际行动来为群众服务。

总之，通过对党风廉政建设的学习，使我进一步增强了党代会精神以及相关的政策法规的认识，进一步明确了新时期共产党员必须坚决履行“八项规定”等相关政策法规并起到带头作用的职责，进一步坚定了理想信念，强化责任意识和廉洁意识，牢固树立科学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提高自身的能力和水平，增强拒腐防变能力。